



公司代码：600251

公司简称：冠农股份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中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照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雪妮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72,287,926.76	5,000,580,611.00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7,747,441.61	2,172,102,366.04	10.85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41,782.14	1,067,191,395.96	-106.2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963,549,741.74	2,367,358,161.93	-1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198,775.44	153,675,093.88	5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676,852.93	129,391,402.59	36.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8	7.33	增加 2.8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01	0.1973	5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01	0.1973	52.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97.16	347,609.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5,593.15	23,529,32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16,051.77	70,405,978.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9,888.40	6,393,910.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4,171.91	-42,094,693.13	
所得税影响额	-918,019.96	-2,060,208.29	
合计	5,245,467.49	56,521,922.5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60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冠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0,932,708	40.89		质押	70,000,000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296,268	3.61		无		未知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25,202,160	3.21		无		国有 法人
北京鼎盛新元环保装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739,724	1.75		无		未知
新疆铁门关市金汇源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8,961,007	1.14		无		国有 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906,900	1.13		无		未知



姚婧	8,216,348	1.05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6,600,032	0.84		无		未知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830,000	0.74		无		未知
陕西抱朴容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抱朴容易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83,719	0.62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冠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0,932,708		人民币普通股		320,932,70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296,268		人民币普通股		28,296,268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25,202,16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2,160	
北京鼎盛新元环保装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739,724		人民币普通股		13,739,724	
新疆铁门关市金汇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61,007		人民币普通股		8,961,00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9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6,900	
姚婧	8,216,348		人民币普通股		8,216,34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6,600,032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32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0,000	
陕西抱朴容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抱朴容易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83,719		人民币普通股		4,883,7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新疆冠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均为绿原国资的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国有法人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国有法人股东与其他7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7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3,664.89 万元,比年初减少 7,499.95 万元,减少 67.17%,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2.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 396.57 万元,比年初减少 2,252.82 万元,减少 85.03%,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3. 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 16,581.84 万元,比年初减少 12,098.78 万元,减少 42.18%,主要系应收番茄产品货款减少所致。

4. 预付款项: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 79,286.73 万元,比年初增加 69,250.68 万元,增加

690.02%，主要系预付棉产品货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 14,904.54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861.66 万元，增加 268.66%，主要系应收国投罗钾公司和开都河水电分红款增加所致。

6. 存货：本报告期末存货 62,790.94 万元，比年初减少 80,198.60 万元，减少 56.09%，主要系销售棉产品库存商品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 8,815.66 万元，比年初减少 6,286.80 万元，减少 41.63%，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减少所致。

8. 在建工程：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 5,092.7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93.31 万元，增加 88.66%，主要系银通棉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在建工程项目所致。

9. 生产性生物资产：本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 139.8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4.68 万元，增加 820.64%，主要系红枣林增加所致。

10. 无形资产：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 21,636.86 万元，比年初增加 8,727.18 万元，增加 67.60%，主要系银通棉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土地使用权所致。

11. 长期待摊费用：本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 753.03 万元，比年初增加 726.29 万元，增加 2715.68%，主要系银通棉业收购子公司增加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84 万元，比年初减少 742.21 万元，减少 79.89%，主要系预付固定资产款减少所致。

13. 应付票据：本报告期末应付票据 364.61 万元，比年初减少 4,935.39 万元，减少 93.12%，主要系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14. 预收款项：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 0.00 万元，比年初减少 62,959.89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15. 合同负债：本报告期末合同负债 10,931.10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931.10 万元，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16. 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末应交税费 951.80 万元，比年初同期增加 242.89 万元，增加 34.26%，主要系计提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17. 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 10,688.07 万元，比年初减少 4,924.01 万元，减少 31.54%，主要系退还期货产品的质押金所致。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比年初减少 4,500.0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系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0.25 万元，比年初减少 73.60 万元，减少 99.67%，主要系交易性金融工具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20. 库存股：本报告期末库存股 2,638.65 万元，比年初减少 1,661.52 万元，减少 38.64%，主要系实施股权激励所致。

21. 其他综合收益：本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 40.71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80 万元，增加 215.30%，主要系期货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增加所致。

22. 未分配利润：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244.76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319.88 万元，增加 26.52%，主要系产生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3. 少数股东权益：本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47,792.0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4,517.92 万元，增加 43.63%，主要系浙江信维和银通棉业产生的净利润增加导致少数股东损益增加所致。

24.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196,354.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0,380.84 万元，减少 17.06%，主要系棉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5. 营业成本：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62,221.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5,473.58 万元，减少 25.48%，主要系棉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6. 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 1,971.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85.17 万元，增

加150.80%，主要系土地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7. 销售费用：本报告期销售费用5,824.0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323.68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8.52%，主要系运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8.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财务费用1,777.18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283.92万元，减少56.24%，主要系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29. 研发费用：本报告期研发费用23.91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2.66万元，减少57.74%，主要系技术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30. 其他收益：本报告期其他收益2,333.7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793.75万元，增加332.15%，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1. 投资收益：本报告期投资收益10,932.3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6,658.29万元，减少37.85%，主要系确认的国投罗钾公司的投资收益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6,771.1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497.38万元，增加1032.37%，主要系期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33. 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533.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21.78万元，增加704.10%，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4.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42.0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267.22万元，减少98.18%，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35. 资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35.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99万元，增加432.24%，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增加所致。

36.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922.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82.69万元，增加560.05%，主要系银通棉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37.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229.1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3.43万元，增加98.03%，主要系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38.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利润总额38,702.9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4,122.57万元，增加165.45%，主要系浙江信维售房收入增加导致利润增加及公司皮棉期货套期保值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39.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5,226.7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887.03万元，增加1438.44%，主要系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319.8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952.37万元，增加51.75%，主要系浙江信维售房收入增加导致利润增加及公司皮棉期货套期保值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41. 少数股东损益：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10,156.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83.17万元，增加1001.23%，主要系浙江信维和银通棉业利润增加所致。

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667.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728.55万元，增加36.54%，主要系浙江信维售房收入增加导致利润增加所致。

4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3001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0.1028元/股，增加52.10%，主要是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股权投资及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1、2019年12月30日，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阿克苏益康仓储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银通棉业以自有资金2,142万元收购新疆益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益康仓储51%的股权。报告期内相关程序和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0年4月17日，公司六届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新疆冠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检测设备和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元成立新疆冠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工商手续已于2020年4月13日办理完毕。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0年4月17日，公司六届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新疆冠农数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元成立冠农数字农业。相关工商手续已于2020年1月19日办理完毕。报告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20年9月11日，公司六届二十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收购新疆朋汇棉业有限公司51%股权及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用832.79万元自有资金收购新疆朋汇棉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收购完成后，为保证朋汇棉业项目建设款的支付及正常经营生产需要，按照每股1元以不超过967.21万元自有资金同比例对朋汇棉业进行增资扩股。目前相关股权交易已完成，正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5、2020年9月29日，公司六届二十七（临时）董事会、2020年10月15日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公司持有的浙江信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4,837.60万元底价公开挂牌出售持有的浙江信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4.55%的股权。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公开挂牌所需手续。

6、2020年9月11日，公司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收购新疆万德利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达丰棉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1）以自有资金1,498.38万元收购新疆万德利棉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收购完成后以不超过240万元的自有资金同比例补缴新疆万德利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2）以自有资金1,030.56万元收购新疆达丰棉业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完成后以不超过1,248万元的自有资金同比例补缴新疆达丰棉业有限公司的出资。目前正在进行相关股权交易手续。

（二）利润承诺事项

公司于2017年8月7日与银通棉业及其股东签署的《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巴州冠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华夏汇通实业有限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陈哲学、陈晓琼、陈柳敏、陈柳克关于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扩股协议书》”）；2019年3月4日公司六届二次（临时）董事会、2019年3月20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周期的议案》；2019年11月29日公司六届十二次（临时）董事会、2019年12月16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利润承诺部分条款进行细化的议案》；2020年4月17日公司六届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明确银通棉业业绩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根据上述情况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CAC专字[2020]0897号），2018年1月1日—2019年8月31日，银通棉业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3.74万元，与其承诺的1400万元的利润差额为1,326.26万元，根据《增资扩股协议书》的约定，华夏汇通应向公司进行利润补差679.84万元。华夏汇通已以货币资金方式向公司补差679.84万元。

（三）股权激励计划

序号	事项概述及进展	查询索引
1	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	临2019-090、091号

	<p>议案》、《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制定的《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也发表了独立意见。</p>	
2	<p>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来的《关于转发〈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意见〉的通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p>	临 2020-035
3	<p>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意《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同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也发表了独立意见。</p>	临 2020-039、041、042 号
4	<p>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内部 OA 系统和办公楼十三楼公告栏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至 5 月 24 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人对纳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p>	临 2020-052、053 号
5	<p>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临 2020-054 号
6	<p>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认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同意向 106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7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p>	临 2020-055、057 号
7	<p>2020 年 7 月 22 日，因本次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有 97 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 602 万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缴款过程中，有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 万股），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CAC 验字【2020】0016 号）。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拟授予 97 名激励对象 602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流通股变更为限售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p>	临 2020-067 号

	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8	2020年7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97人、602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22日。	临2020-068号

(四) 托管事项

1、天津物产托管集团物产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物产对集团物产进行托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冠农天津物产对新疆冠农集团物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物产”)进行托管。委托管理期限暂定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为止,委托管理费用每年按集团物产营业收入的4.59%收取。(详见2020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物产对集团物产进行托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5)。

考虑国有资产核算的真实、准确、完整要求,2020年6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天津物产对集团物产托管费用的议案》,同意冠农天津物产对集团物产的托管费用调整为按集团物产营业收入的1.34%收取,该费用仅含天津物产托管集团物产发生的人员薪酬费用。(详见2020年6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天津物产对集团物产托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6)。

截止本报告日,相关各方已签订《托管协议》。

2、公司托管铁门关永瑞供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铁门关永瑞供销有限公司进行托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铁门关永瑞供销有限公司进行托管,委托管理期限暂定为贰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为止;委托管理费用为公司委派人员的薪酬费用。(详见2020年10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铁门关永瑞供销有限公司进行托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3)。

(五)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一冠农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为其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质押的总股数7,0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1.81%,占公司总股本的8.92%。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中海
日期	2020年10月22日